

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可能在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现就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：

一、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。详见 2017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3）、《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4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6）。

二、如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在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，公司年报预约披露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